

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0月2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于2016年10月24日上午在公司总部（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广州信息港A栋12楼）1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决议有效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钟飞鹏先生主持。

经出席会议董事讨论并投票表决，全票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详细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10月24日